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公示

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要求,现对本单位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公示如下: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 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

项目所属年度: 2025 年

预算金额: 18635150 元

需求编制时间: 2025 年 6 月

项目概况: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 服务期: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任务。

二、采购需求内容: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 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 萧山区蜀山街道潘右路 988 号

联系人: 陈立军

项目电话: 0571-83861986

四、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文书

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

编制单位：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 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是 ☐否

(二) 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是 ☒否

(三) 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问卷调查 ☒其他方式（市场调查并结合周边区县已完成的项目招标内容进行参照）

(四) 需求调查对象

萧山区农村土地现有情况市场咨询以及政采平台已招标完成类似项目的招标情况。

(五)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本项目内容包括：（1）资料收集。收集现存的各部门、各系统与承包地有关的成果资料进行分析整理，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建立一图一册一表（集体土地承包一张图、农村集体土地清册、农户摸底表等）。（2）摸底调查。根据前期资料收集情况整理情况，开展入户调查、权属调查，摸清承包地人口变化、整户消亡、无地情况，经营权证分立合并等情况，为延包工作开展厘清承包权属的基础数据。（3）地块核查。根据原有承包地调查底图及农户承包权属信息调查情况，开展现场指界工作，核实地块信息，并根据农户需要，开展重新测绘，后形成地块分布公示图，承包信息表，开展公示、确认与修正工作。（4）数据建库。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建立或更新包括图像、农户信息、权属信息为一体的农村土地承包权数据库。（5）成果归档。配合做好合同制定、网签等有关工作，做好相关成果资料的制作打印。（6）根据《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成果汇交及质量评价实施细则》，做好数据入库工作。（7）开展内外业质量检查、进度质量把控、出具监理报告等工作。

2. 市场供给情况

本项目各区县均有在采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全省各地通过向社会购买服务，陆续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市场竞争有序，供给充分。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1) 余杭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信息归集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分 5 个标项，标项 1、2、5：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标项 3、4：全部面向中小企业。中标结果分别为：标项 1：中标价 1968000 元，中标单位为：浙江省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标项 2：中标价 40 元/亩，中标单位为：杭州通泰测绘有限公司；标项 3：中标价 49.5 元/亩，中标单位为：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空间信息有限公司；标项 4：中标价 42 元/亩，中标单位为：杭州同济测绘有限公司；标项 5：中标价 32 元/亩，中标单位为：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 临平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含权属调查、土地核查与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分 3 个标项，标项 2、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标项 1：全部面向中小企业。中标结果分别为：标项 1：中标价 45 元/亩，中标单位为：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空间信息有限公司；标项 2：中标价 45 元/亩，中标单位为：浙江省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标项 3：中标价 28000 元，中标单位为：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建德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信息归集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分 4 个标项，标项 1、3、4：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标项 2：全部面向中小企业。中标结果分别为：标项 1：中标价 992000 元，中标单位为：浙江省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标项 2：中标价 48.7 元/亩，中标单位为：建德市城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中煤浙江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体）；标项 3：中标价 48.25 元/亩，中标单位为：建德市土地测绘勘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建材（浙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标项 4：中标价 48.5 元/亩，中标单位为：浙江鼎测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金华市兰德勘测规划有限公司（联合体）。

(4) 诸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服务采购项目，分 5 个标段，标项 1、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标项 3、4、5：全部面向中小企业。中标结果分别为：标项 1：中标折扣率 95%，中标单位为：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空间信息有限公司；标项 2：中标折扣率 95.6%，中标单位为：中煤浙江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标项 3：中标折扣率 80%，中标单位为：浙江省国土勘测规划有限公司；标项 4：中标折扣率 76%，中标单位为：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标项 5：中标折扣率 75%，中标单位为：中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项目进场后，需要大量的人工、设备和资金投入。

5. 其他相关情况

本项目分为6个标段，鉴于项目实施要求的专业性、全面性与中立性，为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避免存在业务能力薄弱、业务性质单一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故本项目标项1和标项6：不适宜单独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标项2、标项3、标项4、标项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采购需求内容

一、招标一览表

标项	标项名称	承包地块面积 (亩)(具体以 承包合同为准)	单价最 高限价 (元/亩)	预算金 额(元)	最高限价 (元)
标项一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全程质量监理项目	/	/	1700000	1700000
标项二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楼塔镇、衙前镇、义桥镇、靖江街道、新街街道)	71742	48	3587100	3443616
标项三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临浦镇、所前镇、河上镇、党湾镇、闻堰街道)	63337	48	3166850	3040176

标项四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库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戴村镇、益农镇、蜀山街道、南阳街道、红山农场）	70241	48	3512050	3371568
标项五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库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进化镇、浦阳镇、新塘街道、宁围街道、盈丰街道）	58883	48	2944150	2826384
标项六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库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瓜沥镇、北干街道、城厢街道）	74500	48	3725000	3576000

注：

- 1、本次招标清单承包地块面积为采购人暂定数量，但投标时投标人不得变更数量；最终结算按实际承包合同面积乘以中标单价计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报价风险。
- 2、投标人需在投标（开标）一览表中明确投标报价（总价）及以上各分项小计报价，各分项小计报价不得超过上表各最高限价。
- 3、本项目共有六个标项，投标人可选择其中一个或多个标项进行响应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项，中标次序按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的顺序进行确定（如投标人被推荐为标项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不参与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的评审，如投标人被推荐为标项二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不参与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的评审，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根据得分排名推荐每个标项的中标候选人。某一标项废标，不影响其他标项的评审结果。

二、采购需求

1、技术需求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及监理采购项目；本项目对萧山区各镇街二轮土地承包相关田亩册、确权登记等相关数据资料进行核实，对信息错漏，权属变化、土地变化等情况进行重新测绘，配合开展测绘成果签字、公示，配合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建立或更新影像、图形、权属为一体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并配合做好资料整理，汇交修改。

标项	标项名称	镇街	承包地块面积(亩) (具体以承包合同为准)
标项一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 全程质量监理项目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全程质量监理、数据接边合库、检查验收、成果汇交、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质检、成果管理软件系统、网签系统	
标项二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楼塔镇、衙前镇、义桥镇、靖江街道、新街街道)	楼塔镇	10077
		衙前镇	7267
		义桥镇	13812
		靖江街道	17000
		新街街道	23586
标项三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临浦镇、所前镇、河上镇、党湾镇、闻堰街道)	临浦镇	13056
		所前镇	10789
		河上镇	9272
		党湾镇	27988
		闻堰街道	2232
标项四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戴村镇、益农镇、蜀山街道、南阳街道)	戴村镇	17096
		益农镇	33713
		蜀山街道	5274
		南阳街道	11658

	南阳街道、红山农场)	红山农场	2500
标项五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进化镇、浦阳镇、新塘街道、宁围街道、盈丰街道)	进化镇	18643
		浦阳镇	16748
		新塘街道	6000
		宁围街道	8500
		盈丰街道	8992
标项六	萧山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库更新(含权属调查、土地测绘、数据建库、信息归集、网签系统等)服务项目(瓜沥镇、北干街道、城厢街道)	瓜沥镇	72000
		北干街道	2000
		城厢街道	500

(二) 服务内容

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项目按区块和服务内容划分六个标项，针对监理内容单独设置一个标项，主要内容如下：

一) 监理工作主要内容（标项一）：

为确保数据质量统一、规范，需对项目前期准备阶段、摸底调查阶段、地块核查、数据建库、成果公示、合同签订、档案归档等全过程实施技术服务与监理。

内容包括制定工作方案及政策处理文件、监督作业单位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落实满足服务要求的人员设备、规范技术流程、控制进度质量等。

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编制项目技术方案，协助采购方组织专家对技术方案进行评审，统一技术标准；（2）开展技术培训及答疑等相关工作；（3）对各标段数据库开展质检及接边；（4）完成各标段数据库汇总及汇交工作；（5）完成采购单位交代的其它相关牵头事项等。（6）协助采购方制定工作方案及政策处理文件；（7）监督作业单位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落实人员设备、规范技术流程、控制进度质量；（8）对项目各环节成果抽取一定比例开展内外业质量检查；（9）委托具有测绘成果检验资质机构对全区承包地块测绘成果开展专项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10）出具监理报告。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所有检查服务费用，如技术设计书评审、各种专项检查验收、质检费、验收费、网签系统服务等。

二) 其他标项主要服务内容（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

数据库更新主要工作内容：

1. 资料收集。收集现存的各部门、各系统与承包地有关的成果资料进行分析整理，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建立一图一册一表（集体土地承包一张图、农村集体土地清册、农户摸底表等）。

2. 摸底调查。根据前期资料收集情况整理情况，开展入户调查、权属调查，摸清承包地人口变化、整户消亡、无地情况，经营权证分立合并等情况，为延包工作开展厘清承包权属的基础数据。

3. 地块核查。根据原有承包地调查底图及农户承包权属信息调查情况，开展现场指界工作，核实地块信息，并根据农户需要，开展重新测绘，后形成地块分布公示图，承包信息表，开展公示、确认与修正工作。

4. 数据建库。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建立或更新包括图像、农户信息、权属信息为一体的农村土地承包权数据库。

5. 成果归档。配合做好合同制定、网签等有关工作，做好相关成果资料的制作打印。

6. 根据《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成果汇交及质量评价实施细则》，做好数据入库工作。

（三）项目要求

一）标项一要求：

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和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相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的最新规程、标准、办法进行项目监理、质量把关，确保项目一次性通过验收。

1、监理工作要求

（1）前期准备阶段

1) 协助采购方制定工作方案及政策处理文件，配合开展宣传动员工作及技术答疑等相关工作；

2) 监督作业单位按照投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投入足够数量和质量的技术人员和装备；对专业技术人员的作业水平进行测评，监督作业单位对于不合格作业人员进行培训。

3) 监督并把关作业单位按照已经评审的项目技术设计书操作实施，采用统一的技术规范、作业标准、作业流程、作业方法、成果样式开展生产作业。

（2）摸底调查阶段

1) 监督作业单位按照要求的样式制作调查工作底图和调查摸底表。

2) 监督作业单位按照要求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工作，规范调查内容填写样式，规范调查草图外业绘制样式。

(3) 地块测量阶段

1) 监督作业单位使用经鉴定合格的仪器设备；

2) 监督作业单位在测量时，使用正确的控制点和 CORS 参数，正确测绘地块；监督作业单位采用适合地块的测量方法，以保证界址点精度和地块面积精度。

(4) 数据建库阶段

1) 检查作业单位采用的建库软件是否满足项目要求；

2) 监督作业单位按要求开展数据建库工作。

(5) 成果公示阶段

1) 监督作业单位按要求输出成果表单和公示图、地块图；

2) 指导作业单位开展成果公示与签字。

(6) 项目过程检查阶段

监督作业单位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开展作业自查（互查）、项目部检查、单位检查及验收等检查工作并编制项目质量管理台账。

(7) 项目成果质量复核

对各作业单位提交的作业成果抽取 15% 开展内外业质量检查，编制成果质量检查报告，向采购人和作业单位反馈质量情况；对于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开具整改通知书，监督作业单位按要求进行整改。

(8) 成果质量检验阶段

配合采购人开展成果质量检验。

(9) 成果移交阶段

1) 监督作业单位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移交相关成果；

2) 检查移交成果的正确性和完整性、规范性。

(10) 其他工作

1) 定期以会议形式向采购人和作业单位通报监理情况；

2) 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其他相关工作。

2、技术服务要求

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编制项目技术方案，协助采购方组织专家对技术方案进行评审，统一技术标准；

(2) 开展技术培训及答疑等相关工作；

(3) 协助采购方制定工作方案及政策处理文件；

(4) 数据检查

对各作业单位完成的数据库成果按照《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的要求进行人工检查、计算机检查（数据完整性检查、矢量数据检查、权属数据检查、栅格数据检查、元数据检查、数据一致性检查、汇交材料一致性检查），使数据库成果符合规范要求。

(5) 数据接边

相邻标段之间的成果接边，包括行政境界线（县级行政区、乡级区域、村级区域、组级区域和区域界线）、承包地块、界址点、界址线以及相关的属性信息的接边。

(6) 数据汇交

按照农业农村部最新汇交要求完成各标段数据库整合、汇交，使数据库成果顺利通利省、市质检。

(7) 完成采购单位交代的其它相关牵头事项等。

二) 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要求：

各标项根据项目类别完成以下工作：

1、摸底调查及外业测绘

以村民小组为单位，采购人工作小组及测绘单位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流程，互相配合，有序开展权属调查、资料收集、现场指界、地块测量等工作，并初步形成承包信息汇总表。采购人工作小组和测绘单位人员组成农户承包地指界小组，与承包农户或其委托人现场共同指界确认承包户所属地块，最终形成地块分布图、承包地块调查表。村集体存在疑问的，测绘单位要做好技术咨询服务。

2、信息核实及地块补测

根据初步调查形成的承包信息汇总表，对表内承包户信息再核实，有错误的及时修正，同时对承包期限变更、承包方户籍信息变更、承包地块基本信息变更、承包地块权属关系变更等情况，进行外业修补测。

3、公示、公示勘误修正及数据库处理

数据库更新后，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导出、修饰、编排、编制并打印公示表以及

公示图由村委会张榜公示，并按要求梳理统计农户反馈的问题，经村两委审核确认后，技术人员实地重新核实勘误修正(无严重问题的不再二次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要对全库的数据结构的规范性，属性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逻辑性，空间数据的拓扑关系等进行全面检查，并按规范要求整合建立标准数据库。

4、结果确认、签订合同

反馈仍有问题的，需经村两委审核确认后给予再次修正，直至公示无异议，并协助村延包小组建立登记簿、土地延包合同，并按要求组织农户签字（合同网签）确认。

5、档案整理

测绘单位配合采购人工作小组按要求整理清点好档案移交村委会，经镇、村两级工作小组汇总审核后汇交至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农业农村局会同档案管理部门对土地延包登记资料按电子和纸质两种存储介质进行分类指导整理，建立农村土地延包工作档案，按照档案管理规定进行归档保存并移交区档案馆。

6、成果验收

测绘单位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标准要求，将数据库导入要求的相关系统，并能成功显示地块面积、地块四至、承包户内信息等内容，作为工作完成的依据。

（四）人员、设备设施要求

标项一：

落实项目专职常驻人员 5 人，其中 3 人须为测绘类技术人员，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从事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和地籍调查工作，技术服务及监理组所有工作人员到岗在位率必须达到 90%，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未经采购人同意，更换监理团队项目负责人将予以扣除 10%合同款的处罚，其余监理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要求投入车辆不少于 3 辆和相关设备设施，其中需配备 RTK、全站仪、附带笔记本电脑 5 组及打印扫描设备。

上述内容须随时响应项目实际进度要求并按相应人员和设备予以增配。

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

配合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同时要求每标项最低投入基础测量小组（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20 组（3 人一组，其中 1 人须为测绘类技术人员，以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的专业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及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所有工作人员到岗在位率必须达到 90%，除不可

抗力因素外，未经采购人同意，更换团队项目负责人将予以扣除 10%合同款的处罚，其余作业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要求每个标项投入车辆不少于 15 辆和相关设备设施，其中各标项需配备 RTK、全站仪、电脑及打印扫描设备，不少于 20 组。

上述内容须随时响应项目实际进度要求并按相应人员和设备予以增配。

（五）项目验收

全部工作任务完成后，要确保数据能成功汇交到省厅数据库。对于承包地块测绘成果的专项检查验收，由采购人成立专家组或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社会机构进行检查验收，并出具专项检查验收报告或鉴定结论，作为后期付款的依据。

（六）成果归属权约定

投标人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采购方所有。中标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采购人认为必须说明的其他内容

1、采购需求内明示标项相关要求的，以各标项要求为准，如未明示为哪个标项要求的，则是对所有标项的统一标准或要求。

2、主要工作依据：

- （1）《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23）；
- （2）《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GB/T35958-2018）；
- （3）《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
- （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NY/T2539-2016）；
- （5）《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管理办法》（农经发〔2014〕12号）；
- （6）《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检查验收办法(试行)》（农办经〔2015〕5号）；
- （7）《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建设技术指南(试行)》（农办经〔2015〕13号）；
- （8）《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汇交办法(试行)》（农办经〔2015〕13号）；
- （9）《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图制图规范(试行)》（农办经〔2015〕23号）；

(10)《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操作方案》(浙农确权办〔2015〕3号);

(11)《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技术方案》(浙农确权办〔2015〕8号);

(12)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有关政策问题解答的通知(浙农确权办〔2015〕7号);

(13)《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管理办法》(浙农经发〔2016〕4号);

(14)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农确权办〔2016〕16号);

(15)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检查验收实施细则》的通知(浙农确权办〔2017〕1号);

(16)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入库等问题处理意见(浙农确权办〔2017〕12号);

(17)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成果汇交及质量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浙农确权办〔2018〕7号);

(18)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土地(耕地)承包合同(家庭承包方式)示范文本》的通知(农办政改〔2022〕2号);

(19)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农办政改〔2023〕7号)。

3、本项目不允许转包,若中标人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如有),并追究相关违约责任。

(八)保密要求

1、中标人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及培训。

2、中标人须承担与此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和国家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做好涉密测绘成果的保密工作(如有最新规定文件,均按最新文件执行)。

2、商务需求

2.1、服务期限：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任务。

2.2、付款方式

标项一：合同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20%；本项目按固定总价招标，全部工作任务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经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合同预付款比例为暂定合同金额的 20%；本项目按单价招标，具体数量按实结算，全部工作任务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至实际金额的 70%；经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3、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标项一监理按总价招标，招标最高限价为 170 万元；标项二到标项六按单价招标，具体数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为 48 元/亩，超过限价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报价包括人工工资、设备、材料、交通、利润、税金及售后服务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三、合同订立安排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元）：18635150 元，最高限价（元）：17957744 元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2025 年 6 月

（三）采购组织形式：☐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四）委托代理安排

☐集中采购机构 ☐部门集中采购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自行采购（含电子卖场）

（五）采购包划分：☒分标项 ☐不分标项

（六）合同分包：☐允许分包 ☒不允许分包

（七）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一、标项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类别须包含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该特定资格要求）。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电子卖场 ☐其他采购方式（_____）

（九）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按杭州市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

（十）竞争范围：☒公开发布 ☐电子卖场

（十一）评审规则：☒综合评分 ☐最低价中标 ☐其他（_____）

二、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 ☐货物合同 ☒服务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其他（_____）

（二）定价方式

-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合同主要标的：同采购标的。

2. 履行时间（期限）：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3. 履约地点和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价款或者报酬：按合同约定支付。

5. 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详见上述采购需求内容。

6. 资金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7.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履约验收的主体：验收主体为采购人。

(2) 履约验收的时间：按合同执行。

(3) 验收标准：以采购人验收合格为准。

8. 服务期：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任务。

9.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供应商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供应商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采购人保留追责的权利。

10.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采购人、供应商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可根据情况修改）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4）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5）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2. 其他条款： 无

三、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主体

1. 采购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2.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第三方验收
3.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 是 ☒ 否（按实际约定）
4. 是否邀请专家： ☒ 是 ☐ 否（按实际约定）
5.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 是 ☐ 否（按实际约定）
6. 其他： 无

（二）履约验收时间：按合同执行。

（三）履约验收方式： ☐ 简易程序 ☒ 一般程序（按实际约定）

（四）履约验收程序： ☒ 一次性验收 ☐ 分段验收 ☐ 分期验收（按实际约定）

（五）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履约内容

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

2. 商务履约内容

费用按招标文件要求结算、支付。

(六) 履约验收标准

按采购文件要求。

(七)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四、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否

(一)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二)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施环境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三)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重大技术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四)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预算项目调整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五)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

1. 依法制订采购需求，正确编制招标文件，从源头上减少质疑投诉。

2. 及时处理质疑，加强从质疑收件、调查核实、组织专家论证、向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求证、与质疑供应商沟通协调、与职能部门会商等各环节工作，确保顺利处理质疑、有效减少投诉。

3. 质疑属实的，及时修改招标文件中的不合法、不合规条款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

（六）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分析采购失败原因，及时调整招标策略；改变招标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七）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

1. 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或重新采购。

2. 不履行合同的，重新采购。

（八）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一旦出现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都有义务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无。